应届毕业生证明

兹证明 张三 ， 男 ，学号 ，身份证号： ，经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入学考试，于 年 月被录取到我院 专业本科班学习，标准学制四年，为 届应届毕业生，如该同学所修读课程达到毕业要求并符合授予学位条件，其将于 年 月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。

特此证明

安徽师范大学皖江学院教务处学籍学位科

X年X月X日